

■ Michel
de Montaigne

西方三大经典哲理散文 | 精选典藏版

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 随笔集

〔法〕蒙田 ○著
潘丽珍 等 ○译

■ Michel
de]

西方三大
随笔集

潘丽珍等◎译

〔法〕蒙田◎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随笔集/(法)蒙田(Montaigne, M. E.)著;潘丽珍等译.—3 版.

—西安: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9. 8

(西方三大经典哲理散文:精选典藏版)

ISBN 978-7-5613-2330-4

I. 随… II. ①蒙…②潘… III. 随笔—作品集—法国—中世纪

IV. I565. 6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134429 号

图书代号: SK9N0750

随笔集

作 者: 蒙 田(Montaigne, M. E.)

翻 译: 潘丽珍等

责任编辑: 周 宏

特约编辑: 罗 岚 辛 艳

封面设计: 张丽娜

版式设计: 李 洁

出版发行: 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印 刷: 北京天竺颖华印刷厂

开 本: 880×1230 1/32

印 张: 6

版 次: 2009 年 8 月第 3 版

印 次: 2009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5613-2330-4

全三册定价: 60.00 元

■前言■十六世纪的现代人

蒙田是谁

米歇尔·德·蒙田 (Michel de Montaigne, 1533—1592) 是法国文艺复兴后期人文主义最重要的代表。从某种意义上说，蒙田和莎士比亚都是我们同时代人。十六世纪的作家，很少有人能像蒙田那样容易被现代的人所接受，也很少有人能够像他那样能够直接与我们对话。他是启蒙运动以前对知识权威持批判态度的批评家，是一位人类情欲的冷峻观察家，也是一位对各民族文化进行冷静研究的学者。他所关心的问题，时至今日我们仍不得不关心。所以我们很容易把他视作一位可以和我们一同深入讨论问题的现代人。

房龙在评价蒙田《随笔集》时说：大臣们的演讲和政治哲学家的论文极少受人欢迎，但蒙田的书却在以智慧之士座谈会的名义下聚在一起的文明人中被阅读、翻译和讨论，并且持续达三百多年之久。

一位学者在提到人们对蒙田的推崇时写道：“蒙田的作品从未绝版过。这实在是我们这个文明的令人鼓舞的一面。在他死后第一个十年，他因当年曾在政争的两端取中间道路而在政治上失宠，但即使在那一时期，他的《随笔集》还是出了四个版本，并已被译成英文和西班牙文。到今天，从地球上所有书面语言都可读到他了，各国的学者们都靠他那三本书干起了红红火火的事业。”

蒙田于 1533 年出生于法国波尔多市一个大富商家庭，他家祖辈以开鱼行和向英国出口葡萄酒而发财致富。由于当时拉丁语是学者和文人的通用语言，他的父亲就为他高薪聘请了一位家庭教师讲授拉丁

语。蒙田把拉丁语当做母语来学，法语和本地方言反而是后来才学会的。所以蒙田很早就熟读古代大家如普鲁塔克、塞涅卡、塔西佗等人的著作。

中学毕业后，蒙田开始学习法律，他在法院当法官达十三年之久。然而，法官生涯令他大失所望。各种法律的来源极不可靠，理性的成分远远不及风俗习惯的成分，而某些法官又常常滥用职权，“我亲眼看到，很多判决比罪犯的罪行还要罪恶！”所以蒙田在他当法官的十几年里，宁愿有负于法院，也不愿愧对人类。

1570年，他卖掉了法院的官职，回到蒙田城堡定居。父亲给他留下了一笔数量不菲的地产，婚姻又给他带来了一笔可观的财产。现在，他可以自由自在地安排自己的生活了。大部分时间里，他躲在自己的塔楼里看书写作。偶尔与一些大人物打打交道，过问一下政治，借机维护一下城堡的安全和自己的独立。生性幽默的他，博采众长，将不同文章体裁的特点都糅进他的《随笔集》中。而他的朋友们也都鼓励他能够早日写出一部著作来。

1580年，蒙田将《随笔集》的前两卷交由波尔多的西蒙·米朗日出版商出版了。接着，他离开妻子、女儿和城堡外出旅游。中世纪的出门显然不是我们今天的出门概念，他这一去就是十七个月零八天。他先到了巴黎，把《随笔集》敬献给国王，并聆听了国王的指示，讨得了国王御笔亲书的介绍信。他随国王去围攻拉斐尔要塞，然后又辞别国王，穿过了洛林地区，瞻仰了贞德故居，进行了温泉治疗，又游历德国、奥地利，经布伦纳山口进入意大利，一路上游山玩水，终于抵达罗马。

罗马是人文主义的故乡，蒙田同样十分崇拜古代罗马文化。在罗马，他受到教皇的接见，他还把《随笔集》呈送教廷圣职部审查。教廷圣职部对他和他的书表现得相当宽容，他极为自豪地获得了“罗马市民”的荣誉称号。蒙田迷恋罗马，觉得在这里过得非常愉快。

不过这时他被波尔多市议会选为波尔多市长，亨利三世写信命令他尽早去波尔多赴任。他只好离开罗马，经由米兰、都灵、里昂，回

到了蒙田城堡。

这次旅行，开阔了蒙田的视野，证实了他的相对主义的看法。沿途见闻使他进一步坚信，风俗习惯对个人和国家起着支配性的作用。他把这些看法写进了《随笔集》第三卷中。

蒙田这个市长做得还挺成功。他为自己定下了标准，要做一个没有仇恨，没有野心，没有贪欲的市长，要做一个费心、奔波、流血、流汗的市长。波尔多市民对蒙田相当满意，他们再次选举他为市长。在他的任期内，他经历了海盗与兵变等种种考验。在他第二个任期结束之际，波尔多发生了瘟疫。出于谨慎，他回到了蒙田城堡。与此同时，国王与新教之间的战争也波及到了他的故乡。

1588年，蒙田写完了《随笔集》第三卷。他动身前往巴黎，让阿贝尔·朗热利埃给他印刷出版。在巴黎，蒙田正赶上神圣同盟街垒战，亨利三世被赶出了巴黎，蒙田也被投入监狱。后来，亨利三世的母亲用抓获的一个神圣同盟成员把蒙田交换出狱。接着，他陪同国王四处流浪，并列席了布卢瓦三级会议。

这次经历使蒙田对政治彻底失去了兴趣，他退回城堡，专心修订《随笔集》。他终于像自己所期望的那样，顺应自然，过上了普普通通、合乎人道的生活。1592年，他悄悄地弃世而去。

蒙田何以现代

蒙田是一个让我们越看越像现代人的家伙。他很世俗，绝不忘掉与达官贵人友好交往。事实上，他与亨利三世国王及国王的母亲过从甚密，他甚至还经常借机维护一下自己城堡的独立与安全。但是我们并不讨厌他。因为他不是一个讨好献媚的家伙，更不是一个不择手段往上爬的无耻之徒。他非常克制，绝不以出卖自己的立场为代价来谋取好处。从根子上来讲，他甚至对物质上的好处也同样抱着谨慎的怀疑态度。但是他洞悉政治的微妙，也很清楚如何在各种政治势力之间

寻找一种平衡。他甚至把自己的《随笔集》呈送教廷审查，而教廷居然没有嗅出字里行间所潜藏的危险。教廷对他很宽容，这在宗教争端风起云涌的十六世纪实在是一个奇迹。

他的时髦却绝对不在于他的政治平衡能力。他为现代人所推崇，是因为他早大家四个多世纪说出的话，大家在四个多世纪后居然能依然越品越有味。照理说，品古人的东西，犹如啃剔除掉肉后的骨头，初尝生香，继则无味，久则如同嚼蜡。但是我们现代人读起蒙田来，却免不了会忘掉长达四个世纪的时间差别。

他能让你回头注视自己，道理非常简单，他是一个不折不扣的怀疑主义者。他无法相信绝对的真理——当然，他也会拒绝断然否认这种真理的存在。他只告诉你说，我不知道。或者，用他自己的话说：“我知道什么呢？”对外在真理的悬疑态度，促使他回头来审视自己。蒙田在《随笔集》中的一个重要话题，就是不断地来省察自己，省察自己的生活状况，省察自己的身体活动与精神活动，以及省察自己的身体活动与精神活动之间的关系。

在这种省察中，你会发现自己几乎是一个文化相对主义者。蒙田的一个重要贡献就是考察各个地区与各个民族的生活习惯，他得出一个结论——习俗对个人和国家起着支配作用。十三年的法官生涯，他的几次外出旅游考察，都给他提供了大量的观察素材。他发现，不同地区的人，是非标准和善恶标准都各个不同，有时甚至还截然对立。毫无疑问，这又佐证了他的怀疑主义。而这种发现也同样激励了我们现代的人。

因为，如果文化是一种相对的东西，而从认识上说，真理又并不能够证明自己的普遍有效，那么，我们就可以由此出发，进行无限的遐想。比如，我们可以为自己并不入主流的奇想怪癖作辩护，我们会坚定想法，认定我们自己拥有保持自己的奇想怪癖的权利。不要小看了这么一点点的权利，它可是历来都令宗教团体和国家意识形态头疼的大问题。又比如，我们还可以拿它来审视世界庞大的文化与政治格局。我们可以怀疑西方所谓的民主自由政体是否就一定是需要全世界

人民效仿的制度。我们可以质疑说，我们本民族文化也有它存在的权利。

因为你并不能从理论上认定我们就一定是错误的。总之，你可以替自己辩护，因为你有了蒙田的榜样参照。要按自己的意愿去生活，这本来就是蒙田的期望。

这也就难怪那些渴望心灵独立的自由派知识分子会这么喜欢蒙田这个家伙。因为这个家伙这么喜欢省察自己，对他那个时代那些被人天天当做新闻写着的奇迹，他总是以怀疑之笔写着。他写道：“以我看，世界上的什么怪异，什么奇迹，都不如我自己身上这么显著……我越通过自省而自知，我的畸形就越令我骇异，而我就越不懂我自己。”一个连自己都越来越不懂的人，想让他坚定地、不假思索地去赞成一个外来的判断，确实是一件十分困难的事情。

他为自己的不一致而着迷，并进而认为，不一致性乃是人类区别于其他活物的普遍生物学特性。“我们都是东拼西凑而成的，”他说，“如此不成形状，构造各异，以至于每一小块在每一时刻都在玩自己的游戏。”

他觉得了解自己非常困难。他写道：“从我身上可以找到所有矛盾……羞怯，蛮横；贞洁，淫荡；健谈，寡言；坚强，纤弱；聪明，愚鲁；暴戾，和蔼；撒谎，诚实；博学，无知；慷慨，吝啬又奢侈：所有这些，我都在自己身上或多或少地看到，就看我偏向哪方……关于我自己，我不能讲任何绝对、简单和坚实的话。这样讲时，我不能不感到混乱和混杂，也不能一言以蔽之。”

蒙田警告说：“在我看来，即使最好的作家也常常犯错误，他们坚持从我们当中找出原型，塑造出一致的坚实的虚构人物。他们选择一种普遍的特点，进而安排和解释人的所有活动，使之适合他们的画面；假如他们不能使这些特性足够扭曲，就动手把它们异化。……对我来说，最难的事，莫过于相信人的一致性，而最容易的事，莫过于相信他们的不一致性。”

他声明，我们自身在这么多时刻变成了这么多不同的人，结果：“我

们自己跟自己的不同，就像我们跟他人的不一样多。”这件事分析起来相当复杂；他承认，可以作这样的努力去“探索内里，找出是什么发条驱使人们去行动。”但是，他警告说，“由于这一行当又难又危险，我希望更少的人去参加。”顺便讲一下，这话是四百多年前说的。

现在你该明白他为什么现代了吧？从蒙田出发，你可以去为几乎所有事情辩护。而他又绝对不必为你的辩护结果负责，毕竟，他可以一脸迷惘地问你：“我知道什么呢？”

蒙田的怀疑主义却又不是一个懒惰者的庇护所。说蒙田是一个相对主义者还真有一些冤枉和误解蒙田。蒙田绝对不会像古希腊的犬儒主义者那样，因为怀疑而堕入一种怎么做都行的生活状态。怀疑是一种行为，而它只是我们诸多行为中的一种，它不可能破坏我们其他的行为和行动。行为和行动是对怀疑的战胜。蒙田把我们的生活与我们的认知区别开来。认识上要持悬疑态度，而生活则需要我们投入践行。

蒙田勇敢地跨进了社会生活，他没有逃避。“我不希望人们不对自己承担的事情表示关注，为之奔走，费口舌，必要时流血流汗。”他多次担任公职，“我希望人民得到最大的幸福，而且毫无疑问，如果情况允许，我会不遗余力地为他们服务。我为民众辛劳犹如为我自己。”

在蒙田看来，毫无疑问人应该担当好自己的社会角色，这是一个道德问题。“世界上最伟大的事，”他写道，“是一个人懂得如何做自己的主人。”他十分平静地，甚至非常高兴地接受了自己的，也接受了人类的局限性和不确定性。“没有什么能比好好地、尽力地扮演一个人这样美，这样合法了；也没有任何一门科学能比认识到好好地、自然地过此一生更艰难。我们的疾患中，最猖狂、最蛮横的，就是瞧不起我们的存在……就我来说，我爱生活，并开拓生活。”

他是一个道德家，像历史上其他所有最伟大的道德家一样。不仅如此，他还是一个幽默高手。任何一个仔细阅读蒙田的人，无不会被他在字里行间所透露出来的机智所打动。毛姆说：“蒙田的随笔不管挑哪一篇来读，你都会觉得趣味盎然，他那种宜人的闲谈特点也发挥

得比较充分；虽然这些文章的题目相对来说有点一本正经。但文章本身依然妙趣横生；在写这些文章时，他对随笔这种体裁已驾轻就熟，对读者的兴趣已了如指掌，所以你在那里将领略到他那种不拘一格的文章精髓。”

见证蒙田

从 1580 年到 1588 年，《随笔集》分三卷在法国出版。当时的情况在上文中已有所提及。

蒙田逝世时留下了两个女儿，亲生女儿继承了他的财产，而他的干女儿则继承了他的文稿。干女儿名叫德·古内，她狂热地崇拜蒙田。蒙田逝世后，德·古内小姐于 1595 年整理出版了比较完整的对开大版本《随笔集》。那个时期，法国人对战争已经深感厌倦，有了足够的心理期待来接受这一本充满智慧的散文。迪佩龙红衣主教称“这是一本正直人的枕边书”。有一个叫德图的人称赞这部书是“名副其实的箴言研讨会，每一个警句都是至理名言”。

不过也有人对蒙田的文章缺乏条理表示不满，德·巴尔扎克批评说：“《随笔集》的语言和文笔打上了作者生活的那个时代和那个地区的烙印，显得粗野生硬，土里土气。”帕斯卡尔对蒙田采取了激烈的批判态度，他批评说：“蒙田缺点太大，他引的掌故太多并且谈自己也太多。”他还说：“蒙田在其全书里想到死的时候，总是优柔怯懦的。”马勒伯朗士则指责蒙田是一个“骑士式的学究”，说《随笔集》不过是“由小故事、俏皮话、两行诗和格言拼凑起来的”。

1676 年，《随笔集》被列为禁书。看来，经过近百年的反思，教会终于开始认识到蒙田思想的危害。不过仍然有不少人对《随笔集》褒奖有加。皮埃尔·莫罗指出：“写《随笔集》的人就已经是古典作家了，其规则存在于自然、理性和政治中。”

在十七世纪，各种不同的人都从蒙田的作品中尝到了乐趣。德·塞

维尼夫人对蒙田的魅力赞不绝口：“我有许多好书，蒙田当属最佳，它们绝对不会愚弄你，你还需要什么呢？”查理·索雷尔称这部作品是“宫廷和世界的日常教科书”。

十八世纪，人们对蒙田好评有加。孟德斯鸠说：“在大多数作品中，我看到了写书的人；而在这一本书中，我却看到了一个思想者。”伏尔泰在驳斥帕斯卡尔时大声赞美蒙田：“蒙田像他所做的那样朴实地描述自己，这是多么可爱的设想！因为他描绘的是人性……”卢梭对蒙田持保留看法，他不喜欢蒙田起伏多变的文笔。而百科全书派作家则把蒙田当自己人看待。德利尔指出：“他善于像哲人那样讲话，像朋友那样谈心。”

到了十九世纪，蒙田的崇拜者遍及全世界。司汤达在创作《论爱情》时常常参照《随笔集》，德国的歌德、席勒，英国的拜伦、萨克雷，以及后来美国的爱默生都对蒙田十分推崇。尼扎尔写道：“一系列反映法国精神的杰作是从《随笔集》开始的……”

二十世纪本身就是一个意见纷纭的世界，不过人们对蒙田的评价反倒比前边几个世纪中的任何一个要更统一。半个世纪前，阿曼戈博士创立了蒙田友好协会，到了今天，协会会员遍及世界各地。而没有参加蒙田友协，自己私下与蒙田倾心交谈的人则更是不计其数。蒙田成了追求心灵独立者的亲密私交，阅读蒙田则成了人们精神休闲的最好去所。

李菲

2001年12月26日

■致■读者

读者，这是一本真诚的书。我一上来就要提醒你，我写这本书纯粹是为了我的家庭和个人，丝毫没考虑要对你有用，也没想赢得荣誉。这是我力所不能及的。我是为了方便我的亲人和朋友才写这部书的：当我不在人世时（这是不久就会发生的事），他们可以从中重温我个性和爱好的某些特征，从而对我的了解更加完整，更加持久。若是为了哗众取宠，我就会更好地装饰自己，就会酌字斟句，矫揉造作。我宁愿以一种朴实、自然和平平常常的姿态出现在读者面前，而不作任何人为的努力，因为我描绘的是我自己。我的缺点，我的幼稚的文笔，将以不冒犯公众为原则，活生生地展现在书中。假如我处在据说仍生活在大自然原始法则下的国度里，自由自在，无拘无束，那我向你保证，我会很乐意把自己完整地、赤裸裸地描绘出来的。因此，读者，我自己是这部书的材料：你不应该把闲暇浪费在这样一部毫无价值的书上。再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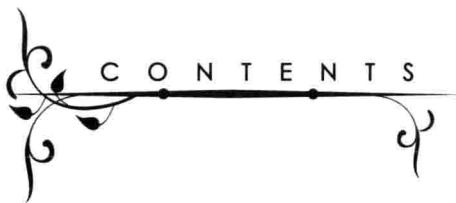
蒙田

1580年3月1日

目 录

C O N T E N T S

前言：十六世纪的现代人/001	— 10 论节制/041
致读者/009	— 11 人生可笑又滑稽/047
— 01 论口才/001	— 12 人的行为变化无常/051
— 02 论撒谎/004	— 13 论饮酒/058
— 03 论看待事物的方法/008	— 14 论顺其自然/062
— 04 论恐惧/012	— 15 论父子情/068
— 05 探究哲理就是学习死亡/016	— 16 论残忍/072
— 06 论习惯/021	— 17 人能衡量一切，却不能衡量自 己/076
— 07 论学究气/024	— 18 我知道什么呢/080
— 08 论对孩子的教育/029	— 19 欲望因困难而增大/084
— 09 论友谊/038	— 20 论荣誉/088



- | | |
|----------------------|-------------------|
| —21 论自命不凡/092 | —30 论独处/136 |
| —22 我们不可能享受纯正的东西/097 | —31 论交往/141 |
| —23 万事皆有自己适宜的时机/101 | —32 论婚姻/148 |
| —24 论勇敢/104 | —33 论交谈艺术/152 |
| —25 论发怒/108 | —34 论操持家务/156 |
| —26 论盖世英雄/114 | —35 论相貌/161 |
| —27 我没有说要摆脱生命/120 | —36 顺乎自然是一件好事/164 |
| —28 只有医生可以说谎/124 | —37 论世俗生活的乐趣/168 |
| —29 论功利和诚实/129 | —附录1常读常新话蒙田/172 |
| | —附录2蒙田年谱/177 |

01 论口才

不是人人皆备各种才能的^①。

口才也如此。有人伶牙俐齿，说话快捷，随时能够临场发挥，应付自如；而另一些人则慢条斯理，不经深思熟虑，决不说一句话。正如人们提出女人应根据自身的优点进行形体健美训练一样，对于口才，也要因人而定：鉴于当今最需口才的职业是布道者和律师，我建议，说话缓慢者最好去布道，而说话快捷者最好当律师。因为布道者有足够的准备时间，布道时循序渐进，没有间断；而律师的职业需要你随时加入辩论，对方的反驳无法预料，会把你原先的思绪打乱，因此必须随机应变。

在克雷蒙教皇与法国国王弗朗索瓦一世于马赛会面^②时，原来安排普瓦耶，一位享有盛誉的职业律师，向教皇致欢迎辞。律师花了很多时间精心准备，据说在应该致辞的那天还从巴黎带来了讲稿。可是，教皇担心致辞内容可能会冒犯他身旁其他君王的使者，因此，就把他认为此刻该讲的话题通告给法国国王，但与普瓦耶先生准备的恰恰相反。因此，普瓦耶准备好的讲稿就派不了用场，需要即席准备另一个

致辞。可是，普瓦耶感到力不从心，只得把这个任务交给杜贝莱主教大人。

做律师比布道要难，可是我觉得，至少在法国，称职的律师要多于称职的布道者。

我以为，做事迅速、敏捷是性格所致；而沉着、缓慢则是理性所为。有些人没有时间准备，就会哑口无言，还有些人有时间准备不会比没有准备时讲得更好，这两者都让人不可思议。有人说，塞维吕斯·卡西尤斯不假思考时，讲话更加精彩；他并不勤奋，而擅长临场发挥；他讲话时如果受到干扰，只会对他有利，他的对手不敢刺激他，怕他被激怒后更加能言善辩。经验告诉我，这种天性与事先勤奋而执著的考虑是不相容的，如果不能自由发挥，就会毫无价值。当然，有些事情具有一定的难度，需要挑灯夜战，苦心琢磨。但是，除此之外，越是想把事情做好，或者过于专心和努力，即兴发挥的天性就越会遇到阻碍，不能发挥自如，就好像狭窄的通道无法通过汹涌的激流一样。

我所谈的这种即兴发挥的天性还具有这样的特征：它不能受到强烈情绪的震动和刺激，例如不能像卡西尤斯那样被激怒，因为情绪太强烈会讲不出话来；它需要的不是震撼，而是激励；它需要意外、现实和陌生场合的刺激和振奋。没有任何外界的影响，它只会懈怠拖沓，无精打采。刺激便是它的生命和魅力。

我自己不能很好地支配和掌握自己。偶然的因素对我有更大的权力。场合、伙伴以及我自己嗓音的颤动，比我诚心琢磨更能加快我的思路。

因此，如果硬要加以区分的话，我认为说话要比写文章更有价值。

有时，我越想寻找自己，却越找不到，信手写来反比深思熟虑效果更好。我写作时，可能不大苦心琢磨（我是说，在别人看来，我欠琢磨，在我看来却够琢磨的了）。算了，不必如此彬彬有礼，各人有各人的看

法)。这种精雕细琢，我已丧失殆尽，以致我不知道自己当时想说什么，有时候，别人比我先发现我文章中的讲究之处。假如我把信手写来的东西全部去掉，那我也就把自己毁了。信手写来的东西，更加光辉灿烂，其光芒胜过正午的太阳，我惊讶于自己为何还要犹豫。

①引自法国作家拉博埃西的诗句。

②指 1538 年克雷蒙教皇和弗郎索瓦一世的和解。